



打了針仍感冒？ 破解流感疫苗迷思

文 | 林依儂 | 和平婦幼院區藥師



接種流感疫苗後仍可能感冒，因為流感和感冒為不同疾病，流感可降低流感風險，但無法預防感冒。且疫苗保護力不超過1年，建議每年皆須施打。

流行性感冒（簡稱流感），是由A型病毒或B型病毒所引起的急性呼吸道疾病，容易在冬季時引發流行，除了有呼吸道症狀（咳嗽、喉嚨痛、鼻黏膜分泌物等）之外，也會伴隨有全身性的症狀，如發燒、頭痛、肌肉痠痛和全身無力。

普通感冒（簡稱感冒）則由超過200種亞型的病毒所引起，最常見的病毒為鼻病毒，所占比率約30至50%。學齡前幼兒一年內可能發生5至7次的感冒，成年人感冒頻率則是每年2至3次。感冒症狀常因感染而引起的免疫反應，並非病毒直接對呼吸道造成傷害；鼻炎、鼻塞、喉嚨痛、咳嗽都可能發生，發燒現象則常見於

孩童，且通常不會是高燒。

疫苗保護力<1年

由於可能增加一些併發症的罹病率及死亡率，所以流感一直是世界各國正視的議題。接種流感疫苗被認為是預防流感最有效的方式之一，也是一項重要的公共衛生政策，由於接種4至6個月後，疫苗保護效果開始下降，保護力不超過1年，因此建議每年皆須施打1次流感疫苗。

疫苗製造會依據世界衛生組織預測、建議之病毒株所組成。今年（108年）流感疫苗於11月15日依各類對象接種順序依序開打，接種優先順序為學生及醫事人

員、65 歲以上長者及學齡前幼兒、其他實施對象。所使用的流感疫苗為四價疫苗，

包含 4 種不活化病毒（2 種 A 型、2 種 B 型），其保護效力與國際各國狀況相同。

流感疫苗接種順序

接種順序	實施對象	開打時程
1	學生及醫事人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國小、國中、高中、高職、五專一至三年級學生（含進修部學生與境外臺校，但不含補校）、少年矯正學校及輔育院學生、屬「中途學校 - 在園教育」性質之兒童及少年安置（教養）機構學生，以及自學學生醫事人員等工作人員（含具執業登記醫事人員及醫療院所非醫事人員） 108 年 11 月 15 日起
2	65 歲以上長者及學齡前幼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65 歲以上長者6 個月以上至國小入學前幼兒 108 年 12 月 8 日起
3	其他接種對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孕婦及 6 個月內嬰兒之父母安養、養護、長期照顧等機構之受照顧者及其所屬工作人員具有潛在疾病者，包括高風險慢性病人 ($BMI \geq 30$)、罕見疾病患者及重大傷病患者衛生等防疫相關人員禽畜相關及動物防疫人員50 ~ 64 歲成人幼兒園托育人員及托育機構專業人員 109 年 1 月 1 日起

註：依疫苗實際供貨狀況統一宣布各類計畫實施對象開打時程

每年接種保平安

接種流感疫苗後仍有可能會感冒，主要是因為流感和感冒是兩種不同疾病，流感疫苗所含的病毒株，僅是目前較常流行的病毒型別，無法對抗或預防感冒；且預測的疫苗株可能與實際流行的病毒株不同、流行病毒株可能突變，或個人接種疫苗後產生的保護力不足，以上種種都有可能得到不同型別的流感。

不過就整體趨勢來看，接種流感疫苗

確實可減少得到流感的風險，也可減少嚴重併發症的可能；若不幸得到流感，更能降低疾病的嚴重程度。根據文獻指出，接種流感疫苗能減少 41% 的死亡率，針對先前有施打過流感疫苗的族群，更能減低 75% 的死亡率；此外，疫苗對於健康成年人的效果大約 7 至 9 成，平均保護力可達 3 至 8 成。因此除了做好個人防疫衛生，每年接種一次流感疫苗，對於流感的威脅就可以再多一道防堵的功效。